

干部任前公示

按照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》的规定，为进一步减少用人失察失误，把干部选好选准，现就李维彬同志拟任职情况公示如下：

李维彬同志（男，汉族，中共党员，1981年11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宁夏彭阳人，现任四川农业大学环境学院党委副书记）拟聘任为成都高新区城市管理和环境保护局环境综合治理处处长。

干部群众如对人选有不同意见，或认为该同志在德的方面有不良反映，或有跑官要官、拉票贿选等问题以及违反廉洁自律的行为，请于5个工作日内（7月31日至8月4日）以真实姓名向四川省成都高新区党工委组织部干部处（联系电话：028-85153743，传真：028-85153743）电话、书面反映或面谈。

我们将严格遵守党的纪律，履行保密义务。为便于对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，请在反映问题时，提供具体事实或线索，并提供联系方式，以便我们将核实情况作反馈。

中共成都高新区工委组织部

2017年7月31日